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0623 证券简称：吉林敖东 公告编号：2016-009

2015 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 是 √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894,438,433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吉林敖东	股票代码	000623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陈永丰		王振宇
办公地址	吉林省敦化市敖东大街2158号		吉林省敦化市敖东大街2158号
传真	0433-6238973		0433-6238973
电话	0433-6238973		0433-6238973
电子信箱	000623@jlaod.com		000623@jlaod.com

二、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所属行业为医药制造业，主要从事中成药、生物化学药研发、制造和销售，同时在保健食品、食品、养殖、种植等领域积极探索，成为立足医药业并确定“产业＋金融”双轮驱动共发展的控股型集团上市公司，资产规模、效益、市值等各项指标均排在医药行业前列。医药行业属于国家产业政策支持行业，也是较为典型的弱周期行业。
公司主导产品“安神补脑液”、“血府逐瘀口服液”、“利脑心胶囊”、“心脑舒通胶囊”等多年来一直保持省优、部优和中国中药名牌产品称号，“注射用核糖核酸Ⅱ”、“小牛脾提取物注射液”、“鹿胎颗粒”、“少腹逐瘀颗粒”、“小儿柴桂口服液”、“养血饮口服液”、“珍石烧伤膏”、“桑菊感冒颗粒”、“安神补脑软胶囊”、“消咳宁片”、“肝达康胶囊”、“颐和春胶囊”、“注射用炎琥宁”、“感特灵胶囊”、“复方益肝灵片”、“清脑止痛胶囊”、“板蓝根颗粒”、“肝水解肽注射液”、“盐酸关附甲素注射液”、“生脉饮”、“乙酰谷酰胺注射液”、“注射用奥扎格雷钠”、“愈心痛胶囊”、“孕康颗粒”、“丹香清脂颗粒”、“消炎止咳片”等产品也以质量稳定、疗效确切受到市场好评。
三、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人民币元

	2015年	2014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3年
营业收入	2,334,760,837.13	2,240,099,344.17	4.23%	1,956,861,171.0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593,589,316.67	1,410,692,545.80	83.85%	1,058,789,402.8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480,906,545.47	1,331,918,290.35	86.27%	750,686,401.7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8,032,364.72	288,827,750.65	34.35%	201,217,819.5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2.90	1.58	83.54%	1.1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2.90	1.58	83.54%	1.1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7.33%	11.96%	5.37%	10.03%
	2015年末	2014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3年末
总资产	19,834,016,266.66	13,769,524,682.67	44.04%	12,106,377,304.8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7,378,771,619.39	12,581,242,478.07	38.13%	11,020,028,706.78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524,888,874.41	613,756,101.53	507,967,860.87	688,148,000.3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86,843,767.58	1,073,101,845.87	358,113,902.02	575,529,801.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68,956,135.09	1,050,220,260.17	368,458,011.38	493,272,138.8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96,199.93	98,772,878.91	111,521,858.65	178,433,827.09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四、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95,552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01,74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敦化市金诚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5.92%	231,796,333	85,617,083	质押	186,120,000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09%	18,712,386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50%	13,430,400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1.23%	11,042,991			
延边国有资产经营总公司	国有法人	0.95%	8,455,554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国证医药卫生行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0%	6,245,291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新经济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51%	4,591,337			
文沛林	境内自然人	0.29%	2,618,337			
全国社保基金零二零组合	其他	0.26%	2,343,479			
文嘉辉	境内自然人	0.20%	1,802,441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未知以上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以上股东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股东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18,712,386股外，还通过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转融通担保证券明细账户持有14,560,000股，实际合计持有33,272,386股。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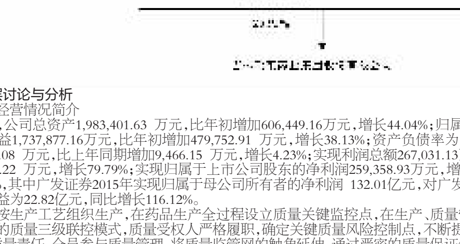

五、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1,983,401.63 万元，比年初增加606,449.16万元，增长44.0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1,737,877.16万元，比年初增加479,752.91 万元，增长38.13%；资产负债率为11.35%；实现营业收入233,476.08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9,466.15 万元，增长4.23%；实现利润总额267,031.13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118,504.22 万元，增长79.79%；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59,358.93万元，增加118,289.68万元，增长83.85%，其中广发证券2015年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32.01亿元，对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投资收益为22.82亿元，同比增长116.12%。
公司严格按生产工艺组织生产，在药品生产全过程设立质量关键监控点，在生产、质量管理上，实行公司、车间、工段的质量三级联控模式，质量受权人严格履职，确定关键质量风险控制点，不断提高员工质量意识，全员履行质量责任，全员参与质量管理，将质量监管网的触角延伸，通过严密的质量保证体系，使产品质量始终保持稳定，为人民群众生产安全、可靠、放心药。利用数字化信息处理技术，建立从采购、生产、销售的全过程追溯体系，确保每批产品生产过程质量可控，实现产品来源可查、去向可追、责任可究。继延边药业获得2013年吉林省质量奖后，延吉药业又获得“２０１５年吉林省质量奖”，牢固树立坚持“质量第一 ”的责任意识，取得了明显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控股子公司年度内获得中药八类“调经祛斑片”批准文号，获得“敖东牌银络舒片”、“敖东牌蜂胶苦瓜软胶囊”、“敖东牌善彤片”、“敖东牌益铁生泡腾片”等多种新食品，控股子公司延边药业研发的“金银花咽炎颗粒”、“金莲花含片”(中药 9 类)2 个药品申请了注册撤回，“蝶脉通栓胶囊”、“树舌胃可欣胶囊”等项目仍在临床试验阶段，完成了“柴黄软胶囊”等48个品种，52个批准文号转入工作，并获得“敖东消炎痛消贴”等15个保健用品批件，“安神补脑液的膜生产工艺及其产品”发明专利获第十七届中国质量专利优秀奖；延吉药业的国家化药一类抗肿瘤新药 “注射用盐酸博安霉素”目前正在筹备生产前期准备工作。
公司努力打造学习型组织，创建智慧型企业，让员工养成终身学习的习惯，以适应岗位的需求，适应公司发展的需要。在招聘模式上更加重视应聘者与企业价值观的契合，坚持以企业价值观为导向，创新招聘模式，为应届大学生开通见习通道，坚持“用人所长，德才并重”，选人用人公开、公平、公正。不断加大对员工培训费用支出，积极鼓励员工考取各类职称，注册执业药师年度内新增29名。公司《医药上市公司以打造利益共同体为目标的员工持股管理》获得第二十一届全国企业管理现代化创新成果一等奖。
控股子公司延边药业的固体车间异地改造升级项目前期工程土建已完成，目前正着手设备安装调试，延吉药业技术改造升级项目已完成。为进一步促进下属子公司的业务发展和价值提升，为公司项目引进战略投资者，引进延边国有资产经营总公司对吉林敖东世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增资4,000万元，增资后本公司合并持股比例为68.75%；吉林省长吉图开发建设现代化投资有限公司对吉林敖东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增资1亿元，增资后本公司合并持股比例为66.67%，上述两公司仍为公司控股子公司，纳入合并报表范围，资金引入可减少新上项目运营成本。
2015年4月公司参股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经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批准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H股），经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于2015年7月21日审议通过《关于对部分广发证券股权实施市值管理的议案》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敖东国际（香港）实业有限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及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增持广发证券股份。截止本报告披露日，公司持有广发证券境内上市内资股（A 股）股份 1,251,597,867 股，占广发证券总股本的 16.42%；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敖东国际（香港）实业有限公司持有广发证券境外上市外资股（H 股）股份 20,237,400 股，占广发证券总股本的 0.27%，采用权益法作为长期股权投资核算。
经公司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投资537,330,786.70 元以4.15 元/股的价格认购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亚泰集团”）2014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 129,477,298 股，亚泰集团已于2015年4月29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登记手续，公司所持亚泰集团129,477,298 股限售期为36个月，预计上市流通时间约为2018年4月29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交易日。
为充分利用广发证券在市场化运作、并购重组及金融创新等方面特长，实现产业资源与金融资本的良性互动，本着“市场化运作、共同创造、共同分享”的合作宗旨，公司与广发证券全资子公司广发信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发信德”）共同发起设立广发信德·吉林敖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实际注册名称“珠海广发信德敖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待基金管理公司设立后，吉林敖东、广发信德和基金管理公司共同发起设立“广发信德?吉林敖东中药现代化产业基金”（实际注册名称“ 珠海广发信德敖东医药产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吉林敖东和基金管理公司共同发起设立“吉林敖东创新产业发展基金”（实际注册名称“吉林敖东创新产业基金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珠海广发信德敖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已于2015年7月1日设立，公司和广发信德已完成出资。珠海广发信德敖东医药产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已于2015年10月28日成立，公司已完成认缴出资1亿元，其余正在募集资金过程中。吉林敖东创新产业基金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已于2015年8月7日成立，公司已完成认缴出资2亿元，珠海广发信德敖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完成认缴出资1000万元，敦化市财政投资有限公司完成认缴出资9000万元。上述基金对外投资正在按计划积极推进中。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 是 √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10%以上的产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中成药	973,047,915.96	101,524,285.25	55.65%	-11.62%	-27.71%	-2.64%
化学药品	1,272,817,267.95	195,872,718.80	82.08%	17.14%	1.14%	0.64%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本期较上年同期增长83.85%，主要系本期对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投资收益增加所致。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六、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期新增合并单位1家，情况如下：
单位：元

名称	期末净资产	本期净利润
敖东国际（香港）实业有限公司	413,263,291.81	9,446,724.46

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在香港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对外投资议案》。本公司以自有资金发起设立敖东国际（香港）实业有限公司，占敖东国际（香港）实业有限公司实收资本的100%，首期出资人民币4亿元。
4、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3月28日

证券代码：000623 证券简称：吉林敖东 公告编号：2016-012

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5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召开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以下简称本次股东大会），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15年度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召开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2016年4月19日（星期二）下午14:00开始。
（2）网络投票日期、时间：2016年4月18日—2016年4月19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年4月19日上午9:30—11:30，下午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下同）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年4月18日下午15:00至2016年4月19日下午15:00 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本次股东大会将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6、会议出席对象
（1）凡2016年4月12日（星期二）15:00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7、会议地点：吉林省敦化市敖东大街2158号公司办公楼六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公司201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同时听取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2、审议公司201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审议公司2015年度报告及摘要；
4、审议公司2015年度财务工作报告；
5、审议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6、审议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7、审议关于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8、审议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预案。
以上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6年3月29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三、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应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书或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及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个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持股凭证、证券账户卡；授权委托代理人持身份证、持股凭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采用传真（出席现场会议时由见证律师验证登记文件原件）的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2016年4月13日至4月14日8:30至11:30、13:30至16:00
3、登记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网络投票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 （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并对网络投票的相关事宜进行具体说明：
（一）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0623。
2、投票简称：敖东投票。
3、投票时间：2016 年4月19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 和13:00—15:00。
4、在投票当日，“敖东投票”、“昨日收盘价”显示的数字为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总数。
5、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操作程序：
（1）进行投票时买卖方向应选择“买入”。
（2）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股东大会议案序号。100元代表总议案，1.00元代表议案1，2.00元代表议案2，依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委托价格分别申报。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大会议案对应“委托价格”一览表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委托价格
	总议案	100.00
1	审议公司201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00
2	审议公司201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0
3	审议公司2015年度报告及摘要	3.00
4	审议公司2015年度财务工作报告	4.00
5	审议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5.00
6	审议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6.00
7	审议关于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7.00
8	审议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预案	8.00

（3）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表决意见对应“委托数量”一览表

表决意见类型	委托数量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4）在股东大会审议多个议案的情况下，如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示相同意见，则可以只对“总议案”进行投票。
如股东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对“总议案”和单项议案进行了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即如果股东先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相关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它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果股东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5）对同一议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申报为准，不得撤单；
（6）不符合上述规定的投票申报无效，视为未参与投票。
（二）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6年4月18日下午3:00，结束时间为2016年4月19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4年9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
（1）申请服务密码（免费申领）的流程
服务密码通过“互联网申请，交易系统激活”的方式申领，申领步骤为：
第一步：登录互联网（http://wltp.cninfo.com.cn）投票系统“密码服务”专区，点击“申请密码”。
第二步：录入姓名、证件号、证券账户号等信息并设定服务密码。
第三步：检验通过后，系统将密码设置成功并分配一个 4位数字的激活校验号。
第四步 ：通过交易系统激活服务密码，交易系统长期挂牌 “密码服务” 证券（证券代码为 369999 ），供激活密码委托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前发出后，当日下午13:00即可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后发出后，次日方可使用；如忘记服务密码或怀疑被盗，可挂失服务密码再重新申请。挂失步骤与第四步相同，只是买入价格变为 2 元，买入数量为大于 1 的整数。
（2）需要领取数字证书的投资者可参见深交所网站（ http://ca.szse.cn）或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证书服务”栏目。
业务咨询电话：0755-83239016、25918485、25918486
邮 箱：cai@cninfo.com.cn
（3）股东可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第一步：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列表”选择“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投票”；
第二步：进入该股东大会页后，点击“登录”栏目，选择身份认证方式（数字证书或服务密码）进行认证。
第三步：通过身份认证后，进入会议网页，点击“投票表决”栏目。
第四步：填写表决意见，对每一个议案，点击“同意”、“反对”或“弃权”。
第五步：完成投票选择后，可预览投票结果（此时可修改），确认投票后点击“发送投票结果”按钮，完成网络投票。
（三）网络投票其他注意事项
1、网络投票系统按股东账户统计投票结果，如同一股东账户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两种方式重复投票，股东大会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2、股东大会有多项议案，某一股东仅对其中一项或者几项议案进行投票的，在计票时，视为该股东出席股东大会，纳入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总数的计算；对于该股东未发表意见的其他议案，视为弃权。
五、其它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费用自理。
2、会议联系方式：
地 址：吉林省敦化市敖东大街2158号
邮政编码：133700
联 系 人：王振宇
联系电话：0433－6238973
指定传真：0433－6238973
电子信箱：0000623@jlaod.com
3、附件：授权委托书
六、备查文件
1、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3月28日

附件：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个人）出席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并按照本人意见代理行使表决权。

序号	审议内容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审议公司201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同时听取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2	审议公司201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审议公司2015年度报告及摘要			
4	审议公司2015年度财务工作报告			
5	审议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6	审议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7	审议关于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8	审议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预案			

股东姓名或名称：
股东账号：
持 股 数：
股东或法定代表人签名：
受托人签名：
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2016年 月 日
附注：
1、如欲投票同意议案，请在“同意”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如欲投票反对议案，请在“反对”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如欲投票弃权议案，请在“弃权”栏内相应地方填上“√”。
2、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证券代码：000623 证券简称：吉林敖东 公告编号：2016－007

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知以书面方式于2016年3月18日发出。
2、会议于2016年3月28日在公司六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
3、公司董事7名，实际参加会议表决董事7名。
4、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李秀林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管人员列席本次董事会会议。
5、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会议审议议案表决情况
1、审议公司201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通过。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公司2015年度报告及摘要（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通过。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全文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3、审议公司2015年度财务工作报告（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通过。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审议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母公司2015年度实现净利润3,538,256,637.56元，减去提取的法定盈余公积353,825,663.76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7,199,952,120.61元，减去分配红利178,887,686.60元，2015年公司可供分配利润共计10,205,495,407.81元。
公司董事会拟定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拟以公司2015年年末总股本894,438,433股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按每10股派现金红利3.00元（含税），共分配现金红利268,331,529.90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年，本年度不送红股、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表决结果：通过。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5、审议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通过。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全文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6、审议公司社会责任报告；
表决结果：通过。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全文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7、审议2015年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表决结果：通过。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全文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8、审议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是吉林敖东的审计机构，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够满足公司未来财务审计工作的要求。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6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并支付其报酬70 万元人民币；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6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支付其报酬30 万元人民币。
表决结果：通过。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9、审议关于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通过。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全文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10、审议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且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为增强投资者信心，进一步完善公司的长效激励机制，公司拟将回购股份用作员工持股计划。
（1）回购股份的方式
公司回购股份拟采用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或其他法律法规允许的方式。
（2）回购股份的价格
1）价格
本次回购 A 股股份的价格为不超过人民币35元/股（[0—35]元/股）。
前述回购价格亦需满足有关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对回购价格的相关要求。
2）回购期内分红送转的价格调整方法
公司在回购股份期内送股、转增股本或现金分红，自股价除权、除息之日起，相应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
（3）拟回购股份的种类、数量及占总股本的比例
1）回购股份的种类
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 股）。
2）回购股份占总股本的比例
公司回购股份规模不超过公司已发行总股本的2.5%。
3）回购股份的数量
目前公司总股本为894,438,433股，若全额回购2.5%，预计可回购股份不超过22,360,961股，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
（4）拟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及资金来源
1）拟用于回购资金总额上限
回购的资金总额预计为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
2）拟用于回购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
（5）回购股份的期限
回购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原则上不超过 6 个月，如果在此期限内回购资金使用金额（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剩余资金不足购买100股视为达到使用金额）或回购股份规模两者之一达到最高限额，则回购方案即实施完毕，亦即回购期限自该日起提前届满。公司将根据股东大会和董事会授权，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作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
（6）回购股份的用途
本次回购的股份将作为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的股份来源，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公司将按照规定将本次所回购的股份在一年内过户给员工持股计划，相关股份过户前不具有表决权、利润分配权。公司及时制订员工持股计划方案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公司员工持股计划及股份回购的实际实施情况，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将未过户至员工持股计划的回购股份予以注销。
如该议案获得公司股东大会批准，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回购相关事宜。
表决结果：通过。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全文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
11、审议《关于召开2015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通过。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以上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16年3月29日在 《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二）独立董事意见
详见同日公告的《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及相关独立意见》、《独立董事就<关于公司回购股份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3月28日

证券代码：000623 证券简称：吉林敖东 公告编号：2016－011

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 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本预案实施尚需履行下列批准程序，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召开股东大会审议本次回购的相关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以下简称 “回购办法”）、《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以下简称“补充规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业务指引》、《关于鼓励上市公司兼并重组、现金分红及回购股份的通知》的相关规定，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拟定了回购公司股份的预案，具体内容如下：
一、回购股份的目的
为增强投资者信心，进一步完善公司的长效激励机制，公司拟将回购股份用作员工持股计划。
二、回购股份的方式
公司回购股份拟采用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或其他法律法规允许的方式。
三 、回购股份的价格
（一）价格
本次回购 A 股股份的价格为不超过人民币35元/股（[0—35]元/股）。
前述回购价格亦需满足有关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对回购价格的相关要求。
（二）回购期内分红送转的价格调整方法
公司在回购股份期内送股、转增股本或现金分红，自股价除权、除息之日起，相应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
四、拟回购股份的种类、数量及占总股本的比例
（一）回购股份的种类
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 股）。
（二）回购股份占总股本的比例
公司回购股份规模不超过公司已发行总股本的2.5%。
（三）回购股份的数量
目前公司总股本为894,438,433股，若全额回购2.5%，预计可回购股份不超过22,360,960股（本预案中数字可能因四舍五入原因导致尾数差异，下同），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
五、拟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及资金来源
（一）拟用于回购资金总额上限
回购的资金总额预计为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
（二）拟用于回购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
六、回购股份的期限
回购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原则上不超过 6 个月，如果在此期限内回购资金总额（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剩余资金不足购买100股股票视为达到回购的资金总额）或回购股份规模两者之一达到最高限额，则回购方案即实施完毕，亦即回购期限自该日起提前届满。公司将根据股东大会和董事会授权，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作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
七、回购股份的用途
本次回购的股份将作为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的股份来源，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公司将按照规定将本次所回购的股份在一年内过户给员工持股计划，相关股份过户前不具有表决权、利润分配权。公司及时制订员工持股计划方案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将根据员工持股计划及股份回购的实际实施情况，假设由于员工持股计划因各种不可抗力未能成功实施或未能全部实施，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将未过户至员工持股计划的回购股份予以注销。
八、预计回购后公司股权的变动情况（单位：股）
1、如果本公司最终回购股份数量22,360,960股，并假设全部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而锁定全部回购股份，则回购后公司总股本 894,438,433股，回购及实施员工持股计划后的公司股权变动如下：

股份类别	回购前数量	比例	最大回购数量实施员工持股	回购股份实施员工持股计划完成后数量	比例
有限售股份	87,508,947	9.78%	+22,360,960	109,869,907	12.28%
无限售股份	806,929,486	90.22%	-22,360,960	784,568,526	87.72%
总股本	894,438,433	100.00%	0	894,438,433	100.00%

2、如果本公司最终回购股份数量 22,360,960股，并假设由于员工持股计划因各种不可抗力未能成功实施而相应注销全部回购股份，则回购后公司总股本 872,077,473股，回购及注销后的公司股权变动如下：

股份类别	回购前数量	比例	最大回购数量	回购注销完成后数量	比例
有限售股份	87,508,947	9.78%	0	87,508,947	10.03%
无限售股份	806,929,486	90.22%	-22,360,960	784,568,526	89.97%
总股本	894,438,433	100.00%	-22,360,960	872,077,473	100.00%

九、管理层对本次回购股份对公司经营、财务及未来重大发展影响的分析
公司回购部分股份作为公司拟开展的员工持股计划的股份来源，通过实施员工持股计划将股东、公司和员工三方的利益捆绑在一起，有利于建立和完善劳动者与所有者的利益共享机制，能够充分调动公司员工的积极性，稳定员工队伍，吸引公司发展所需人才，提高员工凝聚力和公司核心竞争力，从而更好地促进公司持续、健康发展。
公司近三年来财务状况良好，资产负债率较低，2013年末、2014 年末、2015年末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8.31%、8.06%、11.35%，公司长期偿债能力较强。此外，公司具备良好的外部筹资能力，若在股份回购期间存在新的投资需求，公司完全有能力在保证以自有资金完成本次回购股份的同时，通过外部融资的方式满足正常的投资需求。
公司本次回购部分股份有利于保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增强投资者对公司的信心，维护公司在资本市场的形象；进一步完善公司的长效激励机制，增强公众投资者对公司的信心，并进一步提升公司价值，实现全体股东利益最大化。
本次回购实施完毕，以最高回购22,360,960股计算，并假设第一种情况：回购股份全部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而锁定，公司总股本894,438,433股，公司股权分布情况符合公司上市的条件；第二种情况：由于员工持股计划因各种不可抗力未能成功实施而相应注销全部回购股份，回购后公司总股本872,077,472股，公司股权分布情况符合公司上市的条件。因此，回购后不会改变公司的上市公司地位。
十、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董事会做出回购股份决议前六个月不存在买卖本公司股份的行为，不存在单独或者与他人联合进行内幕交易及市场操纵。
公司已按照《关于上市公司建立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规定》的规定登记内幕信息知情人档案，并将按规定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报。
十一、独立董事意见
详见《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回购公司部分股份的独立意见》。
本次回购预案尚需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后方可实施。如该议案获得公司股东大会批准，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回购相关事宜。
特此公告。

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3月28日

证券代码：000623 证券简称：吉林敖东 公告编号：2016-010

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关联交易概述
1、2016年3月28日，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16年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预案》。
2、不存在需回避的关联董事，独立董事事前审议了此项议案，并同意将此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3、此项日常关联交易尚需获得2015年度股东大会批准，届时敦化市金诚实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金诚实业）将回避表决。
（二）预计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预计金额（万元）	上年实际发生	
			发生金额（万元）	占同类业务比例（%）
采购原材料及包装物	金诚实业	12,000-15,000	9,587.70	18.52
向其供水、供气	金诚实业	700-1000	455.90	15.03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1、基本情况。
单位名称：敦化市金诚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法人代表：修刚
注册资本：5,889万元
主营业务：梅花鹿饲养 梅花鹿系列产品加工 药材种植 销售 建筑材料 金属材料 煤炭及制品 化工产品批发 包装材料 包装品制造 装潢 纸制品分装销售 油墨销售 铝塑制品制造 玻璃制品制造 食用糖食用乙醇及农副产品批发***
地 址：敦化市吉林敖东工业园
2. 金诚实业为本公司的第一大股东，截止2015年末持有本公司23179.63万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25.92%，符合《股票上市规则》第10.1.3条第一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3.履约能力分析。因向关联方采购原材料及包装物金额大于向关联方供水、供气金额，不存在关联方向上市公司支付的款项形成坏帐的可能性。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1、交易的定价政策：双方根据自愿、平等、互惠互利、公平公允的原则达成交易协议。
2、定价依据：市场定价及协议定价。
3、日常关联交易是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和控股股东之间发生的交易，有关协议为一项一签。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日常关联交易一是向关联方购买公司所需的原材料及包装物事项，保证公司原材料及包装物能够集中采购；二是向关联方供水、供气。
2、向关联方集中采购公司所需的原材料及包装物可以降低成本、供货及时、保证质量。向关联方供水、供气是基于敖东工业园的整体建设共同使用公用资产，从而有效降低企业成本及保护环境。
3、关联交易公允，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该项关联交易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符合本公司的利益，没有损害广大中小股东的利益。
五、独立董事及中介机构意见
独立董事韩波先生、吕桂霞女士、孙茂成先生对日常关联交易进行了事前认真审查，认为关联交易是因正常的生产经营需要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是根据市场化原则运作，交易价格公平合理，符合有关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没有损害广大中小股东的利益。同意将该项议案提请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事前认可该交易的书面文件、独立董事意见。

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3月28日

证券代码：000623 证券简称：吉林敖东 公告编号：2016-013

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举办2015年度报告网上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于2016年3月29日发布2015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深入全面地了解公司情况，公司定于2016年3月31日（星期四）下午15:00-17:00举办2015年度报告网上业绩说明会。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本次年度报告业绩说明会将在深圳证券信息有限责任公司提供的网上平台采取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以登陆网址 http://irm.p5w.net 参与互动交流。
出席本次说明会的人员有：副董事长、总经理朱雁先生，董事、董事会秘书陈永丰先生，财务总监张淑媛女士。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3月28日

证券代码：000623 证券简称：吉林敖东 公告编号：2016－008

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16年3月28日在公司五楼会议室召开，应到会监事5名，实际参加会议监事5名，会议由监事长李利平先生主持，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与会监事认真讨论，以签字表决方式审议如下议案：
一、审议公司201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通过，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公司2015年度报告及摘要（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通过，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公司2015年度财务工作报告（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通过，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通过，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审议《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监事会对《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进行了认真审阅，并结合公司日常经营活动，认为公司建立并不断完善覆盖公司各业务及管理领域的各项内部控制制度，公司内部控制工作体现了完整性、合理性、有效性；《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全面、真实、准确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
表决结果：通过，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六、审议《公司社会责任报告》；
表决结果：通过，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七、审议《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通过，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八、审议《关于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通过，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九、审议《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预案》（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且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为增强投资者信心，进一步完善公司的长效激励机制，公司拟将回购股份用作员工持股计划。
1、回购股份的方式
公司回购股份拟采用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或其他法律法规允许的方式。
2 、回购股份的价格
（1）价格
本次回购 A 股股份的价格为不超过人民币35元/股（[0—35]元/股）。
前述回购价格亦需满足有关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对回购价格的相关要求。
（2）回购期内分红送转的价格调整方法
公司在回购股份期内送股、转增股本或现金分红，自股价除权、除息之日起，相应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
3、拟回购股份的种类、数量及占总股本的比例
（1）回购股份的种类
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 股）。
（2）回购股份占总股本的比例
公司回购股份规模不超过公司已发行总股本的2.5%。
（3）回购股份的数量
目前公司总股本为894,438,433股，若全额回购2.5%，预计可回购股份不超过22,360,961股，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
4、拟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及资金来源
（1）拟用于回购资金总额上限
回购的资金总额预计为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
（2）拟用于回购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
5、回购股份的期限
回购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原则上不超过 6 个月，如果在此期限内回购资金使用金额（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剩余资金不足购买100股视为达到使用金额）或回购股份规模两者之一达到最高限额，则回购方案即实施完毕，亦即回购期限自该日起提前届满。公司将根据股东大会和董事会授权，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作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
6、回购股份的用途
本次回购的股份将作为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的股份来源，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公司将按照规定将本次所回购的股份在一年内过户给员工持股计划，相关股份过户前不具有表决权、利润分配权。公司及时制订员工持股计划方案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公司员工持股计划及股份回购的实际实施情况，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将未过户至员工持股计划的回购股份予以注销。
如该议案获得公司股东大会批准，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回购相关事宜。
表决结果：通过，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6年3月28日

证券代码：000028 、200028 证券简称：国药一致、一致B 公告编号：2016-37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司决定于2016年4月6日（星期三）召开公司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公司于2016年3月17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香港商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了《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现将本次会议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 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 会议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通过授权委托书委托他人出席；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根据《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所有股东或其代理人，均有权通过相应的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但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公司股东或其委托代理人通过相应的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表决票数，应当与现场投票的表决票数以及符合规定的其他投票方式的表决票数一起计入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权总数。
3.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和时间：2016年4月6日(星期三)下午2:00。
（2）网络投票日期和时间为：2016年4月5日-4月6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6年4月6日上午9:30-11:30，下午1:00-3: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6年4月5日下午3:00至2016年4月6日下午3:00。
4.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市福田区八卦四路 15 号一致药业大厦五楼会议室。
5.股权登记日：2016年3月28日（星期一）。
二、会议出席对象：
（一）截至2016年3月28日（星期一）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并办理了出席会议登记手续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授权委托书附后），或者在网络投票时间参加网络投票。
（二）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三）本公司聘任的见证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其他人员。
三、会议审议事项
1. 《关于增补董事的议案》（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2016年3月10日公司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香港商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公告。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16年修订）》的要求，以上议案为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需对中小投资者即对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单独计票并披露。
上述议案采用累积投票制，并按以下程序进行：
（1）出席会议的每一个股东均享有与本次股东大会拟选举董事或股东代表监事席位数相等的表决权，每一个股东享有的表决权总数计算公式为：
股东享有的表决权总数＝股东持股总数×拟选举董事或股东代表监事席位数
（2）股东在投票时具有完全的自主权，既可以将全部表决权集中投于一个候选人，也可以分散投于数个候选人，既可以将其全部表决权用于投票表决，也可以将其部分表决权用于投票表决。
四、出席现场会议登记办法
1.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或者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等办理登记手续；受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须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证券账户卡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进行登记；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须持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证券账户卡进行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证券账户卡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登记；
（3）异地股东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传真或信函须在2016年4月5日17:00前送达或传真至本公司董秘办）。
2、登记时间：2016年4月5日上午9:00-11:30，下午13:30-17:00。
3、登记地点：深圳市福田区八卦四路 15 号一致药业大厦董秘办。
五、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程序如下：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年4月6日上午9:30-11:30， 下午13:00-15:00，投票程序比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新股申购业务操作。
（2）投票方式
投票期间，交易系统将挂牌一只投票证券，股东以申报买入委托的方式对表决事项进行投票表决。

投票证券代码	投票简称	买入方向	买入价格
360028	一致投票	买入	对应申报价格

（3）具体投票程序
投票程序比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新股申购业务操作。具体如下：
①输入买入指令；
②输入证券代码；
③在“买入价格”项下填报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序号，本次股东大会需表决的议案事项及对应申报价格如下表所示：

序号	议案名称	申报价格（元）
议案1	《关于增补董事的议案》	—
1.1	选举非独立董事（股东拥有的表决票总数=持有股份数x1）	累积投票制
1.1.1	选举林兆雄先生为董事	1.01

④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选举票数。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议案1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对应“委托数量”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委托数量
对候选人A投X1票	X1股
对候选人B投X2票	X2股
…	…
合 计	该股东持有的表决权总数

（4）投票规则
①股东通过网络投票系统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的有效投票为准。
②不符合上述规定的申报无效，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作自动撤单处理。
③同一表决权既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又通过互联网投票的，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④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
⑤如需查询投票结果，请于投票当日下午18:00以后登录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点击“投票查询”功能，可以查看个人网络投票结果，或通过投票委托的证券公司营业部查询。
2、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 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年4月5日下午15:00至2016年4月6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交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股东可以采用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申请服务密码的，请登陆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的密码服务专区注册，填写相关信息并设置服务密码。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3、网络投票其他事项说明
（1）网络投票系统按股东账户统计投票结果，如同一股东账户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两种方式重复投票，股东大会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如股东通过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重复投票，也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2）股东大会有多项议案，某一股东仅对其中一项或者几项议案进行投票的，在计票时，视为该股东出席股东大会，纳入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总数的计算；对于该股东未发表意见的其他议案，视为弃权。
六、其他事项
1、联系方式
电话：0755－25875222
传真：0755－25195435
联系人：王先生
联系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八卦四路15号一致药业大厦
邮政编码：518029
2、会议费用情况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会期半天，与会股东或委托代理人的食宿、交通等费用自理。
3、若有其他事宜，另行通知。
特此公告。
附件：1、股东登记表；
2、授权委托书。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三月二十九日

附件1：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股东登记表

股东姓名或名称	
身份证号码或营业执照注册登记号	
股东代理人姓名（如适用）	
股东代理人身份证号码（如适用）	
股东帐户号码	
持股数	
股东或股东代理人 联系电话	
股东或股东代理人 联系地址	
股东或股东代理人 邮政编码	

附件2：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对以下议案代为行使表决权。

序号	议案	同意票数
议案1	《关于增补董事的议案》(本议案采用累积投票制）	—
	累积投票选举非独立董事	—
	1. 选举林兆雄先生为董事	

注：1、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指示，上述议案为累积投票制议案，投票表决时应当以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限申报股数。。
2、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为有效。
3、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自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结束时止。
委托人签名（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证券账户号： 委托人持股数量：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